

2025

复 场复 。 务 在 到前完 复 准
备工作。

1. 复 名单、复 、 事 学 主 关
(<http://www2.scut.edu.cn/cese/>)。

2. 入复 名单 及 学 下 印
复 书， 交 人 份 、学 业 (学位
) 审 件， 复 做好复 前 关准
备工作。

3. 密切 学 及学 发布 关信 ，保 各
。

1. : 2025 4 11 下午 15:00-16:30

2. 地 : 州市 区华南 工大学大学城 区 境
B4-215

3. 审 : 审 合 件 ， 参加复 。

(1) 凭复 书 审 。

(2) 届 学 、 内 份 件、大学 单原
件。

(3) 届 业 (学位)、 内 份 件、
大学 单原件 (加 单位 单复印件)。

参加 审 审 不合 不予参加复 。

1. 复

： 4 12 上午 8:40， 凭 人 份 及复 书在
B4-215 分 ， 分 安 中候 ， 中候
不 书

1.4 13 , 人复
、 及 名。 对 人 如 , 在 定 内以书
实名 出。

2.4 13 上午,《导 取 》、体 、导
划及导 将公布 , 导 , 双向
。 定导 在 4 14 下午 17 前,将 导
字 导 取 交到 境 B4-209 吴 处。

3.4 14 14:30-16:00, 凭体 到五山 区 医 参加
体 。体 完 后 将加 医 公 复 书交 境 B4-209
吴 。不参加体 体 不合 不予 取。 入学后将
体 复 , 作假 取 入学 。

4. 取 名单 定后将在学 公 ,公 3 个工作
。

录取工作按照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科学的原则进行。

分专业按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排序(总成绩相同时,按
复试成绩、复试成绩中的综合素质与专业知识面试成绩、专业课考核
成绩依次排序确定),依据招生计划数顺次拟录取。如有考生放弃或
计划调增,顺次递补拟录取。

复试成绩不合格(四舍五入取整数低于 分)者不予录取。
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拟录取考生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接受学校在中国研究生招
生信息网调剂服务系统()发送的“复试通
知”和“待录取”通知,逾期不接受的,不再保留我校的拟录取资格。
考生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服务系统接受“待录取”通知后,

将不能再撤销，请考生慎重选择。

凡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考生，须按要求签订“协议书”。未签订协议书的，不发放录取通知书。

拟录取考生若放弃报考专业的录取，申请调剂其他专业，须按照调剂复试要求进行，不得直接录取到调剂专业。

1. 学 习 方 法 : 学 习 方 法 以 下 反 复 学 习 办 公 室 : ady zb@scut. edu. cn